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9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	----	-------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6000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佛燃股份	股票代码	00291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卢志刚	李瑛	
办公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 18 号	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 18 号	
电话	0757-83036288	0757-83036288	
电子信箱	bodoffice@fsgas.com	liying@fsgas.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经营模式和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概况

1.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燃气业务，主营业务具体为天然气的销售及输配、燃气工程设计、施工。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公司提供的主要产品为天然气，天然气是城市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能源，广泛应用于居民生活、工业、商业、发电、交通运输和分布式能源等多个领域。公司提供的燃气工程设计、施工业务主要为管道天然气业务提供配套和支持。

2.公司的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区域位于广东省佛山市。公司子公司高压管网公司拥有统一接收所有进入佛山市地域范围内管道天然气的独家特许经营权，公司和公司子公司拥有禅城区、三水区、高明区和顺德区的管道燃气独家特许经营权；在佛山市以外，公司子公司亦分别获得了南雄市（不含中国大唐集团公司“南雄燃气发电项目”的供气）、肇庆市高要区、佛山（云浮）产业转移工业园内规划区域、恩平市（沙湖镇和横陂镇外）和河北省武强县行政管辖区（城区除外）的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公司子公司与中石油、中海油电和广东大鹏等上游企业签订中长期的天然气采购合同作为长期气源保障。在公司主要经营区域的佛山市内，高压管网公司在城市门站接收上游长输管线气源后，通过自身拥有的各类调压和储配场站设施和天然气管网，向在佛山市各区拥有特许经营权的公司子公司及大型直供用户销售管道天然气。公司拥有特许经营权的子公司在各自的特许经营地域范围内，通过建设城市燃气输配系统，向各类城市燃气终端客户销售管道天然气。此外公司部分子公司还根据具体的天然气供需情况适时采购零担气作为短期气源以确保天然气供应的持续稳定。

3.公司的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目前的业绩主要来源于天然气销售业务。公司业绩的增长主要受天然气供应能力、气源成本、市场开拓、政府气价管控政策、环保和能源政策和公司内部管理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公司未来将积极地响应政府环保政策的要求，按照有关的能源发展规划和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方向持续提升公司内部管理水平，围绕管道天然气业务展开精细化运作，充分保障气源充足稳定并稳妥地进行天然气利用工程的投资建设；公司还将在巩固和服务好现有客户的基础上持续开发工商业用户，在稳健地开拓异地城市燃气项目的同时，适时向产业链上游进行拓展，积极开展LNG储气调峰库的投资与建设，并逐步扩大公司业务范围，推进综合能源项目，以期为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奠定坚实基础。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1. 公司所属行业的发展阶段

公司所处行业为城市燃气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2018年4季度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其属于“D45燃气生产和供应业”。以天然气为最重要构成部分的城市燃气是城市发展不可或缺的重要能源。天然气输配系统是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城市现代化的重要标志之一。天然气在优化能源结构、改善城市环境、加速城市现代化建设和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等方面的作用日益突出。我国城市燃气行业目前呈现如下主要特点和发展趋势：

（1）天然气消费量增长迅猛，市场前景广阔

据中石油旗下研究机构统计，2018年我国天然气消费量达2766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6.6%，增量超过390亿立方米，是我国利用天然气的历史上年度增长幅度最大的一年。虽然2018年我国煤炭占一次能源消费比例首次低于60%，但我国的清洁能源消费占比不仅远低于发达国家，更是和世界平均水平存在较大差距。形成这种差距的主要原因正是作为清洁能源代表的天然气在我国的整体利用水平仍然较低。根据《BP世界能源统计年鉴2018》的统计数据，2017年我国一次能源消费中天然气消费占比仅为6.6%，与世界平均水平的23.4%相差较大。

目前我国天然气消费用途以居民城镇燃气和工商业燃料为主，还有部分是天然气发电和化工用气。在持续推进城镇化率增加传统的居民和工商业用户的基础上，我国未来将大力拓展天然气的应用领域，重点在热电联产、工业锅炉、煤改气工程、分布式能源和天然气汽车等领域进行积极推广和应用。在未来较长时间内，我国天然气消费用途将逐渐呈现更加多元化的趋势。根据中国石油经济技术研究院预测，我国2020年天然气消费总量将超过3700亿立方米。2035年天然气消费总量可达6200亿立方米。伴随着我国国民经济增长和城市化的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对天然气的需求潜力将十分巨大。

（2）天然气供应对外依存度较高，进口LNG成为提高供应能力的最主要手段

在天然气供给侧，目前我国国产气上产速度较慢，现有供给无法满足国内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供需缺口较大。根据《2018年国内外油气行业发展报告》显示，2018年我国天然气对外依存度大幅上升，全年天然气进口量预计达1254亿立方米，同比增长31.7%，增量接近300亿立方米，对外依存度为45.3%，同比增6.2个百分点，我国已超越日本成为世界第一大天然气进口国。2017年，我国管道气进口量达394亿立方米，同比增长9.44%，而LNG进口量为526亿立方米，同比增长46.52%。自产气和进口管道气增长较为平缓，我国进口LNG自2015年以来迎来爆发式增长。据中国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18年1-10月我国LNG进口需求依然强劲，进口量约574亿立方米。从全球范围来看，LNG处于供大于求的状态，为我国LNG的进口需求提供了有效保障。截至2019年1月，我国LNG接收站总设计接卸能力超过6700万吨/年，预计到2020年我国LNG接收站合计接收能力或将翻番。随着大量LNG接收站产能投产，预计未来我国LNG进口量将继续攀升。

（3）加快储气设施建设工作开始得到我国政府的高度重视

据统计，我国地下储气库工作气量占全国天然气消费量比例远低于国际平均水平，LNG接收站罐容占全国天然气消费量比例远低于日本和韩国的水平，且各地方基本不具备日均3天用气量的储气能力。2017年冬天发生在我国较大范围内的天然气供应紧张局面，充分暴露了我国天然气储气能力不足的短板，严重制约我国天然气产业可持续发展。2018年4月26日，国家发改委和国家能源局发布《关于加快储气设施建设和完善储气调峰辅助服务市场机制的意见》，明确要求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指定的部门会同相关部门建立健全燃气应急储备制度，到2020年至少形成不低于保障本行政区域日均3天需求量的储气能力；要求供气企业应当建立天然气储备，到2020年拥有不低于其年合同销售量10%的储气能力；要求城镇燃气企业要建立天然气储备，到2020年形成不低于其年用气量5%的储气能力。

上述意见还布置了若干重点任务，要求加大地下储气库扩容改造和新建力度；加快LNG接收站储气能力建设，在沿海地区优先扩大已建LNG接收站储气能力，适度超前新建LNG接收站；统筹推进地方和城镇燃气企业储气能力建设，全面加强基础设施建设和互联互通；并构建规范的市场化调峰机制和储气调峰辅助服务市场。

（4）我国持续实施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打赢“蓝天保卫战”的决心将有利于城市燃气行业的可持续发展

近年来，我国政府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其中就包括了大力治理空气污染:2013年6月，国务院召开常务会议确定了《大气污染防治十条措施》；2013年9月，国务院发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指出要加强工业企业大气污染综合治理，全面整治燃煤小锅炉，加快推进集中供热和“煤改气”等工程建设；2014年7月，环保部等六部委联合发布《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办法(试行)实施细则》；2016年1月，经全国人大常委会新修订的《大气污染防治法》正式生效，提出

对大气环境质量改善目标、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完成情况进行考核，把环境治理与经济发展提升到同等重要的水平；2016年12月，环保部印发《关于实施工业污染源全面达标排放计划的通知》；2017年1月我国官方月度宏观数据发布会上提出对地方党政领导考核官员时，对生态环境质量指标赋予高分值和权重，关于环境、能源资源的权重首次远超GDP；2017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坚决打好“蓝天保卫战”；2017年住建部、国家发改委分别联合多个部委又相继出台了《关于推进北方采暖地区城镇清洁供暖的指导意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年）》和《关于北方地区清洁供暖价格政策的意见》等一系列文件；2018年6月，生态环境部印发《2018-2019年蓝天保卫战重点区域强化督查方案》，为进一步改善京津冀及周边地区、汾渭平原及长三角地区等重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全面启动重点区域强化督查工作；2018年10月，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大气污染防治法》再次进行了多处修订并予以发布。为了实现中国共产党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的伟大目标，可以预见，对大气污染防治的高压治理态势仍然将持续。

（5）我国的能源政策和天然气市场化政策为城市燃气行业指明了发展方向

2016年以来，中国相继出台《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和《2018年能源工作指导意见》等多项纲领性规划文件助推天然气推广利用，政策力度空前加强；我国已提出发展清洁低碳能源将成为优化能源结构的重要途径，未来逐步要将天然气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到2020年，我国天然气在一次性能源消费结构中占比力争达到10%左右，地下储气库形成有效工作气量148亿立方米；到2030年，力争将天然气在一次性能源消费中的占比提高到15%左右，地下储气库形成有效工作气量350亿立方米以上。我国将全力推进天然气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完善天然气储备调峰体系。此外，我国还将推动建立天然气产供销体系，增强油气储备应急能力，提高油气供给保障能力，加快推进油气管网建设。

2018年5月25日，国家发改委下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理顺居民用气门站价格的通知》要求自6月10日起将我国居民用气由最高门站价格管理改为基准门站价格管理，民用与非民用天然气门站价格实现并轨，并且可在冬季进行上浮。这标志着近年来我国天然气终端价格市场化改革不断走向深入，价格机制逐渐理顺，从而有利于城市燃气行业的快速稳定发展。

（6）城市燃气行业发展趋于规模化和品牌化

在过去多年以来随着市政公用事业改革的不断深入，我国城市燃气行业的投资和经营已积极稳妥地引入了市场机制。通过特许经营权公开招投标的形式，国有、民营和境外资本纷纷“跑马圈地”，不断地取得国内各市县的燃气特许经营权。以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港华燃气有限公司、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和昆仑能源有限公司等大型城市燃气运营商为代表，其凭借在行业内多年积累的品牌和资本等方面的优势通过多年积累已获得了全国众多城市的燃气特许经营权，并通过在行业内的收购重组整合，提升了行业内市场集中度，在国内实现了相当可观的规模经济效益。据统计，2017年上述几个大型城市燃气运营商合计销售气量占全国天然气总消费量的比重超过4成。我国城市燃气行业内规模化和品牌化的发展趋势日益明显。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我国城市燃气经营企业主要由两大类企业主导：一是在本地区拥有燃气专营特许经营权的地方国企，如深圳、重庆、安徽、陕西、长春和贵州等地均有该类型地方国有燃气公司；二是具有跨区域经营特征的大型燃气运营商，如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港华燃气有限公司、中国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和昆仑能源有限公司等，在中国内地拥有为数众多的燃气特许经营项目。公司作为目前特许经营范围以佛山市为主的城市燃气经营企业，在上述第一大类的全国同行业企业中，属于颇具实力的城市燃气企业。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所从事的城市管道天然气业务属于独家特许经营，具有自然垄断属性，在已取得经营权的区域内，不存在直接的竞争对手。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佛山市辖区内及其他业务区域内已建成的城市燃气管道包括高压管网、次高压管网及市政管网长度合计达2470余公里，在全部的特许经营区域内为居民用户工商业用户提供管道天然气服务，供应的天然气合计数量约18.37亿立方米。

公司系英国燃气专业学会（IGEM）单位会员、广东省燃气协会副会长单位（2014-2018年）；公司荣获2017年度广东省政府质量奖，是获奖的10家广东省企业中唯一一家服务业企业；2018年，公司再次被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及广东省企业家协会评定为广东省企业500强和广东省服务业100强；2018年，公司凭借优质的服务和良好的品牌美誉度，连续五年荣膺“公共服务最佳口碑单位”称号；2018年，公司还在国家公共信用信息中心发布的《2018年第1期供气企业公共信用综合评价优秀企业名单》中高居榜首，为85家优秀企业当中仅有的两家评价等级为“优”的企业之一。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5,094,297,537.93	4,292,229,457.26	18.69%	3,768,857,699.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2,058,171.81	347,405,863.39	4.22%	337,144,23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476,763.73	345,643,261.88	-0.34%	338,953,16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436,113.71	588,792,266.55	7.24%	521,869,598.3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9	-5.80%	0.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5	0.69	-5.80%	0.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1%	21.01%	-6.30%	21.42%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资产总额	5,479,632,702.57	5,200,459,186.64	5.37%	4,340,630,76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586,314,279.31	2,391,339,949.58	8.15%	1,672,269,154.35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118,834,721.57	1,261,863,108.69	1,242,579,053.33	1,471,020,65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49,685.01	156,351,487.66	95,392,873.62	27,764,12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104,472.14	156,721,464.18	94,738,188.39	14,912,639.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773,752.40	265,452,451.20	181,002,220.77	30,207,689.34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0,4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99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16%	234,400,000	234,400,000			
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67%	215,000,000	0			
佛山市众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09%	45,000,000	45,000,00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一户	国有法人	1.01%	5,600,000	5,600,000			
宁波大榭开发区君荣石化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11%	600,000	0			
陈志新	境内自然人	0.07%	414,300	0			
刁恒彬	境内自然人	0.07%	378,000	0			
加拿大年金计划投资委员会—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04%	242,10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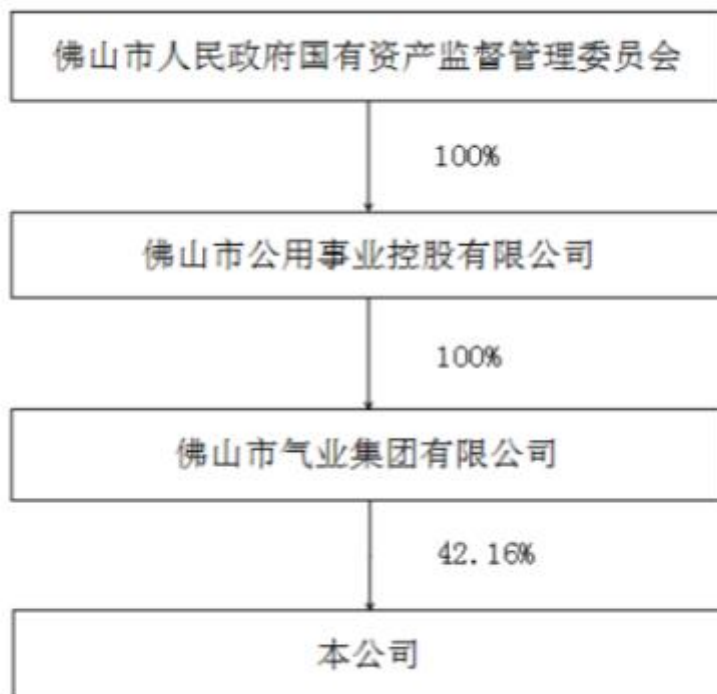
张瑞荣	境内自然人	0.04%	233,500	0	
丘洁珍	境内自然人	0.04%	195,899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的三年内，佛山市众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将其所持本公司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了佛山市气业集团有限公司行使。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陈志新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普通股 414,300 股。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8年，公司经营管理团队在董事会的战略指导和支持下，带领全体员工，坚持“公用事业市场化”的发展理念，鼎故革新，励精图治，积极应对国内外资源形势、市场环境的变化，主动适应国家产业政策的调整，精耕细作管道燃气主业，积

极开拓异地区域燃气市场及天然气应用领域项目，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通过公司全体员工的不懈努力，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目标任务，实现了公司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一) 优化布局，砥砺前行，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2018年，公司响应国家“打赢蓝天保卫战”战略精神，积极配合国家及地方天然气利用各项政策推进工作，燃气市场开拓取得新进展，天然气销量保持良好增长。另一方面国内天然气需求量增加，LNG价格波动较大；为进一步减轻工商业用气负担，佛山市管道天然气工商业用气最高限价不断下调；辖区内市场正逐渐步入饱和期，市场开拓难度大，气量增长遭遇瓶颈。面对错综复杂的市场环境，公司优化布局向纵深推进市场开发，调整气源稳定采购成本，加强经营风险防控提升服务质量，经营业绩取得一定的成绩。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总收入50.94亿元，同比增长18.69%；营业利润6.21亿元，同比增长2.8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62亿元，同比增长4.22%；基本每股收益0.65元，同比下降5.80%；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4.71%。

报告期内，实现天然气销售收入48.20亿元，同比增长20.15%。天然气供应量18.3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9.67%，其中，天然气销量为17.02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9.27%；代管输量为1.3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25.00%。主要是工业用户深入开发，天然气销售量增长所致，工业用户天然气销售量11.22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8.42%。佛山地区管道天然气销售15.85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8.46%；佛山以外地区管道天然气销售量0.91亿立方米，同比增长68.52%。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管网长度2470余公里，净增管线长度470余公里。截至2018年底，公司累计用户75万余户。

(二) 着眼未来，多措并举，市场拓展取得新突破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受益于国家环保政策影响，公司紧抓机遇，深耕“煤改气”项目，大力开发工业用户。同时，公司积极开拓异地城市燃气市场，于2018年4月成立控股子公司恩平市佛燃天然气有限公司，取得恩平市管道天然气特许经营权，特许经营地域范围为恩平市行政区域范围内（沙湖镇、横陂镇除外），目前该公司已开展管网建设工作。基于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搭建项目投资平台，迈出对外投资拓展新步伐，2018年6月公司设立了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华兆能投资有限公司，专门从事对外投资业务，开展异地城市燃气及相关项目投资业务，投资有一定发展潜力的周边城市、地区燃气公司及上下游产业链延伸等项目。8月，佛山市华兆能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广东中研能源有限公司46%股权。

为进一步巩固和发展经营区域内用户，培育新的业绩增长动能，公司将逐步推进综合能源项目。下半年，公司分别在高明区、三水区设立了佛山市高明中高能有限公司、佛山市三水蓝聚能能源有限公司，经营范围涉及天然气、电能、热能、新能源、能源设备投资、节能环保技术、供应链管理及相关配套服务等。

(三) 安全第一，夯实责任，安运管理常抓不懈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安全生产形势持续良好稳定，实现五大事故（死亡事故、重大人身伤害事故、火灾事故、重大设备设施事故、重大质量事故）为零的目标。2018年，公司持续完善安全生产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和应急预案，大力推行环保管理体系，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公司共投入安全生产费用3400多万元，用于场站和燃气管道隐患整改、居民户内燃气设施隐患整改等；公司共组织安全生产检查746次，排查和整改隐患（问题）754项，组织内部各类安全生产培训共703次。

(四) 精耕细作，提质增效，管理水平提升成效显著

2018年，公司以“工匠精神”不懈追求卓越，持续推进规范化、专业化管理，进一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再次获得“广东企业500强”、“广东服务业100强”、“佛山口碑榜最佳口碑单位”等荣誉称号；公司参加第十八届全国QC小组成果发表赛，获得一、二等奖。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天然气销售	4,820,087,117.87	3,966,643,370.32	17.71%	20.15%	23.07%	-1.95%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289,842,039.88元，上期金额285,964,875.18元；</p> <p>“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398,904,652.49元，上期金额373,321,033.10元；</p> <p>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p> <p>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2,390,215.68元，上期金额1,638,476.03元；</p> <p>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397,662.35元，上期金额1,313,824.87元；</p> <p>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47,764,520.19元，上期金额41,916,491.72元；</p> <p>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0.00元，上期金额0.00元。</p>
<p>(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p>	<p>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6,025,088.33元，上期金额140,096.87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p>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无。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018年4月，本公司与恩平市北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恩平市佛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本公司出资3,200.00万元，占其注册资本的80%，恩平市北晟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出资80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0%，2018年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2018年6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佛山市华兆能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0万元，2018年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 2018年9月，本公司子公司佛山市高明燃气有限公司出资设立佛山市高明中高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2018

年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2018年10月，本公司出资设立佛山市三水蓝聚能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000.00万元，本公司实缴出资1,000.00万元，2018年本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 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适用 不适用

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祥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一日